

郟县环境统计年报 (2022 年度)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郟县分局

2023 年 11 月

组织编写：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郟县分局总量办
批 准：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郟县分局

一、基本情况

2022年郟县环境统计调查对象共67个，其中工业源64个，集中式污水处理厂2个，垃圾填埋场1个。四项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总量分别为：1.521吨、0.155吨、323.529吨、412.244吨。

1、废水及污染物

2022年全县废水排放量为7.66万吨，其中工业源、集中式治理设施废水排放量分别为5.93万吨和1.73万吨，分别占废水排放量的77.42%和29.17%。

2022年全县化学需氧量排放量为1.52吨，其中工业源、集中式治理设施化学需氧量排放量分别为0.77吨和0.75吨，分别占化学需氧量排放量的50.66%和49.34%。

2022年全县氨氮排放量为0.155吨，其中工业源、集中式治理设施氨氮排放量分别为0.023吨和0.132吨，分别占氨氮排放量的14.84%和85.16%。

2、废气及污染物

2022年全县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排放量分别为323.53吨、412.24吨、63.78吨、117.62吨，均为工业源排放。

3、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产生、综合利用和处置

2022年全县固体废物产生量为11.966474万吨，综合利用量11.966454万吨，处置量0.00002万吨。

2022 年全县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上年末贮存量 0.000003 万吨，产生量为 0.558191 万吨，处置量 0.558164 万吨，本年末贮存量 0.000029 万吨。

二、城镇生活源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 年平顶山市城镇生活源污染物排放量数据包含有郟县污染物排放量数据，不需县级单独填报。

三、农业源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 年平顶山市农业源污染物排放量数据包含有郟县污染物排放量数据，不需县级单独填报。

四、机动车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 年平顶山市机动车污染物排放量数据包含有郟县污染物排放量数据，不需县级单独填报。

五、集中式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

2022 年全县集中式污水处理厂 2 座，污水实际处理量为 1056.833 万吨，其中生活污水处理量为 1053.183 万吨，工业废水处理量为 3.65 万吨，污泥产生量 0.32 万吨，污泥处置量 0.32 万吨，化学需氧量去除量为 1073.53 吨，氨氮去除量为 237.67 吨。

各地区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

表号：综100表

制定机关：环境保护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
[2021]18号

行政区划代码：410425

综合机关名称：郑县

2022年

有效期至：2024年3月

一、废水污染物排放总量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排放总量	工业源	农业源	生活源	集中式治理设施
甲	乙	丙					
废水	万吨	1	7.657889	5.929489	---		1.7284
化学需氧量	吨	2	1.521	0.769	0		0.752
氨氮	吨	3	0.155	0.023	0		0.132
总氮	吨	4	0.356	0.122	0		0.234
总磷	吨	5	0.074	0.069	0		0.005
石油类	吨	6	0	0	---	---	---
挥发酚	千克	7	0		---	---	0
氰化物	千克	8	0		---	---	0
总砷	千克	9	0.207	0	---	---	0.207
总铅	千克	10	0		---	---	0
总镉	千克	11	0		---	---	0
总汞	千克	12	0	0	---	---	0
总铬	千克	13	0		---	---	0
六价铬	千克	14	0		---	---	0

二、废气污染物排放总量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区域总量	工业源	生活源	机动车	集中式治理设施
二氧化硫	吨	15	323.529	323.529		---	0
氮氧化物	吨	16	412.244	412.244			0
颗粒物	吨	17	117.624	117.624			0
挥发性有机物	吨	18	63.784427	63.784427			---
砷及其化合物	千克	19	0		---	---	---
铅及其化合物	千克	20	0	0	---	---	0
镉及其化合物	千克	21	0		---	---	0
汞及其化合物	千克	22	22.746	22.746	---	---	0

铬及其化合物	千克	23	0		--	--	--
--------	----	----	---	--	----	----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

各地区工业污染物和温室气体排放及治理情况

表号：综101表

制定机关：生态环境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1]18号

行政区划代码：410425

综合机关名称： 郟县

202 年

有效期至：2024年3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
工业企业数	个	01	64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	亿元	02	30.39922
取水量	万吨	03	75.8537
煤炭消费量	万吨	04	10.208602
其中：燃料煤消费量	万吨	05	10.208602
燃料煤平均含硫量	%	06	0.385164
燃料煤平均灰分	%	07	10.69962
燃料煤平均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	08	30.23296
燃料油消费量（不含车船用）	万吨	09	
燃料油平均含硫量	%	10	0
焦炭消费量	万吨	11	0.1268
焦炭平均含硫量	%	12	0.5
焦炭平均灰分	%	13	7.397476
天然气消费量	亿立方米	14	0.057726
其他燃料消费量	万吨标准煤	15	
用电量	亿千瓦时	16	2.109817
工业锅炉数	台/蒸吨	17	8 / 19
其中：20蒸吨以上的	台/蒸吨	18	0 / 0
其中：安装脱硫设施的	台/蒸吨	19	/
10-20（含）蒸吨之间的	台/蒸吨	20	0 / 0
10（含）蒸吨以下的	台/蒸吨	21	8 / 19
工业窑炉数	座	22	93
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3	8.3
其中：水性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4	8.1
溶剂型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5	0.2

综101表续表（一）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二、工业废水	—	—	—
废水处理设施数	套	26	10
废水处理设施处理能力	万吨/日	27	0.781
废水处理设施运行费用	万元	28	39.5
工业废水处理量	万吨	29	19.585189
工业废水排放量	万吨	30	5.929489
其中：直接排入环境的	万吨	31	0.5544
排入污水处理厂的	万吨	32	5.375089
化学需氧量产生量	吨	33	94.555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吨	34	0.769
氨氮产生量	吨	35	0.118
氨氮排放量	吨	36	0.023
总氮产生量	吨	37	0.378
总氮排放量	吨	38	0.122
总磷产生量	吨	39	0.154
总磷排放量	吨	40	0.069
石油类产生量	吨	41	1.426
石油类排放量	吨	42	0
挥发酚产生量	千克	43	
挥发酚排放量	千克	44	
氰化物产生量	千克	45	
氰化物排放量	千克	46	
总砷产生量	千克	47	44.223
总砷排放量	千克	48	0
总铅产生量	千克	49	
总铅排放量	千克	50	
总镉产生量	千克	51	
总镉排放量	千克	52	
总汞产生量	千克	53	0.061
总汞排放量	千克	54	0
总铬产生量	千克	55	
总铬排放量	千克	56	
六价铬产生量	千克	57	
六价铬排放量	千克	58	

综101表续表(二)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	------	----	------

甲	乙	丙	1
三、工业废气	—	—	—
工业废气排放量	亿立方米	59	89.506284
废气治理设施数	套	60	159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万立方米/时	61	423.903
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费用	万元	62	1365.8972
脱硫设施数	套	63	17
脱硝设施数	套	64	4
除尘设施数	套	65	109
挥发性有机物（VOCs）处理设施数	套	66	29
二氧化硫产生量	吨	67	3145.128
二氧化硫排放量	吨	68	323.529
氮氧化物产生量	吨	69	1094.789
氮氧化物排放量	吨	70	412.244
颗粒物产生量	吨	71	63873.724
颗粒物排放量	吨	72	117.624
挥发性有机物（VOCs）产生量	吨	73	81.600958
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	吨	74	63.784427
砷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5	
砷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76	
铅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7	0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78	0
镉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9	
镉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0	
汞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81	22.746
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2	22.746
铬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83	
铬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4	

综101表续表（三）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四、工业固体废物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	万吨	85	11.96647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	万吨	86	11.966454
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	万吨	8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	万吨	88	0.00002
其中：处置往年贮存量	万吨	8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量	万吨	9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倾倒丢弃量	万吨	91	

危险废物上年末贮存量	万吨	92	0.000003
接收外单位危险废物量	万吨	93	
危险废物产生量	万吨	94	0.558191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量	万吨	95	0.558164
其中：利用处置往年贮存量	万吨	96	0
其中：送持证单位量	万吨	97	0.558164
危险废物本年末贮存量	万吨	98	0.000029
危险废物倾倒丢弃量	万吨	99	0
内部年利用处置能力	万吨	100	
五、温室气体	—	—	—
二氧化碳排放量	万吨	101	0.10067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各地区工业重点调查污染物和温室气体排放及治理情况

表号：综102表

制定机关：生态环境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行政区划代码：410425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1]18号

综合机关名称：郑县

2022

年

有效期至：2024年3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一、企业基本情况	—	—	—
工业企业数	个	01	64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	亿元	02	30.39922
取水量	万吨	03	75.8537
煤炭消费量	万吨	04	10.208602
其中：燃料煤消费量	万吨	05	10.208602
燃料煤平均含硫量	%	06	0.385164
燃料煤平均灰分	%	07	10.69962
燃料煤平均干燥无灰基挥发分	%	08	30.23296
燃料油消费量（不含车船用）	万吨	09	
燃料油平均含硫量	%	10	0
焦炭消费量	万吨	11	0.1268
焦炭平均含硫量	%	12	0.5
焦炭平均灰分	%	13	7.397476
天然气消费量	亿立方米	14	0.057726
其他燃料消费量	万吨标准煤	15	
用电量	亿千瓦时	16	2.109817
工业锅炉数	台/蒸吨	17	8 / 19

其中：20 蒸吨以上的	台/蒸吨	18	0 / 0
其中：安装脱硫设施的	台/蒸吨	19	/
10-20（含）蒸吨之间的	台/蒸吨	20	0 / 0
10（含）蒸吨以下的	台/蒸吨	21	8 / 19
工业窑炉数	座	22	93
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3	8.3
其中：水性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4	8.1
溶剂型防腐涂料使用量	吨	25	0.2

综102表续表（一）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二、工业废水	—	—	—
废水治理设施数	套	26	10
废水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万吨/日	27	0.781
废水治理设施运行费用	万元	28	39.5
工业废水处理量	万吨	29	19.585189
工业废水排放量	万吨	30	5.929489
其中：直接排入环境的	万吨	31	0.5544
排入污水处理厂的	万吨	32	5.375089
化学需氧量产生量	吨	33	94.555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吨	34	0.769
氨氮产生量	吨	35	0.118
氨氮排放量	吨	36	0.023
总氮产生量	吨	37	0.378
总氮排放量	吨	38	0.122
总磷产生量	吨	39	0.154
总磷排放量	吨	40	0.069
石油类产生量	吨	41	1.426
石油类排放量	吨	42	0
挥发酚产生量	千克	43	
挥发酚排放量	千克	44	
氰化物产生量	千克	45	
氰化物排放量	千克	46	
总砷产生量	千克	47	44.223
总砷排放量	千克	48	0
总铅产生量	千克	49	
总铅排放量	千克	50	
总镉产生量	千克	51	
总镉排放量	千克	52	

总汞产生量	千克	53	0.061
总汞排放量	千克	54	0
总铬产生量	千克	55	
总铬排放量	千克	56	
六价铬产生量	千克	57	
六价铬排放量	千克	58	

综102表续表（二）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三、工业废气	—	—	—
工业废气排放量	亿立方米	59	89.506284
废气治理设施数	套	60	159
废气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万立方米/时	61	423.903
废气治理设施运行费用	万元	62	1365.8972
脱硫设施数	套	63	17
脱硝设施数	套	64	4
除尘设施数	套	65	109
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设施数	套	66	29
二氧化硫产生量	吨	67	3145.128
二氧化硫排放量	吨	68	323.529
氮氧化物产生量	吨	69	1094.789
氮氧化物排放量	吨	70	412.244
烟（粉）尘产生量	吨	71	63873.724
烟（粉）尘排放量	吨	72	117.624
挥发性有机物（VOCs）产生量	吨	73	81.600958
挥发性有机物（VOCs）排放量	吨	74	63.784427
砷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5	
砷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76	
铅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7	0
铅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78	0
镉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79	
镉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0	
汞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81	22.746
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2	22.746
铬及其化合物产生量	千克	83	
铬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84	

综102表续表（三）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	------	----	------

甲	乙	丙	1
四、工业固体废物	—	—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量	万吨	85	11.966474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量	万吨	86	11.966454
其中：综合利用往年贮存量	万吨	87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量	万吨	88	0.00002
其中：处置往年贮存量	万吨	8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量	万吨	90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倾倒丢弃量	万吨	91	
危险废物上年末贮存量	万吨	92	0.000003
接收外单位危险废物量	万吨	93	
危险废物产生量	万吨	94	0.558191
危险废物利用处置量	万吨	95	0.558164
其中：利用处置往年贮存量	万吨	96	0
其中：送持证单位量	万吨	97	0.558164
危险废物年末贮存量	万吨	98	0.000029
危险废物倾倒丢弃量	万吨	99	0
内部年利用处置能力	万吨	100	
五、温室气体	—	—	—
二氧化碳排放量	万吨	101	0.100679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各地区污水处理情况

表号：综401表

制定机关：生态环境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行政区划代码：410425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1]18号

综合机关名称：郟县

2022

年

有效期至：2024年3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污水处理厂数	个	01	2
其中：城镇污水处理厂	个	02	2
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个	03	0
农村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	个	04	0
其他污水处理设施	个	05	0
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06	18410.01
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07	7911.91
运行费用	万元	08	780
用电量	万千瓦时	09	517.862

污水处理能力	万吨/日	10	5
污水实际处理量	万吨	11	1056.833
其中：生活污水处理量	万吨	12	1053.183
工业废水处理量	万吨	13	3.65
其他来水处理量	万吨	14	0
再生水生产量	万吨	15	0
再生水利用量	万吨	16	0
其中：工业用水量	万吨	17	0
市政用水量	万吨	18	0
景观用水量	万吨	19	0
污泥产生量	万吨	20	0.32279
污泥处置量	万吨	21	0.32279
其中：土地利用量	万吨	22	0
填埋处置量	万吨	23	0
建筑材料利用量	万吨	24	0.32279
焚烧处置量	万吨	25	0
污泥倾倒丢弃量	万吨	26	0

综401表续表（一）

污水处理厂主要污染物去除情况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去除量
甲	乙	丙	丁
(1) 化学需氧量	吨	27	1073.532575
(2) 生化需氧量	吨	28	0
(3) 总氮	吨	29	439.232976
(4) 氨氮	吨	30	237.666673
(5) 总磷	吨	31	25.09203
(6) 挥发酚	吨	32	0
(7) 氰化物	吨	33	0
(8) 总砷	千克	34	0
(9) 总铅	千克	35	0
(10) 总镉	千克	36	0
(11) 六价铬	千克	37	0
(12) 总铬	千克	38	0
(13) 总汞	千克	39	0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20 年 月 日

各地区生活垃圾集中处理情况

表号： 综403表

制定机关：生态环境部

批准机关：国家统计局

批准文号：国统制[2021]18号

行政区划代码：410425

综合机关名称：郟县

2022 年 有效期至：2024年3月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生活垃圾处理厂（场）数	个	01	1
（单独）餐厨垃圾集中处理厂	个	02	0
累计完成投资	万元	03	2125
新增固定资产	万元	04	
运行费用	万元	05	680
实际处理量	万吨	06	0
填埋处置方式			
填埋场数	个	07	1
设计容量	万立方米	08	70
已填容量	万立方米	09	68
实际填埋量	万吨	10	0
堆肥处置方式			
堆肥厂数	个	11	0
处理能力	吨/日	12	
实际堆肥量	万吨	13	
焚烧处置方式			
焚烧厂数	个	14	0
焚烧设施数	台	15	
处理能力	吨/日	16	
实际焚烧量	万吨	17	
煤炭消费量	万吨	18	
燃料油消费量（不含车船用）	万吨	19	
天然气消费量	万立方米	20	
废气治理设施数	套	21	
废气脱硫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22	
废气脱硝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23	
废气除尘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24	
废气脱 VOCs 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25	
废气其他治理设施处理能力	立方米/时	26	

废气实际处理量	万立方米	27	
废气排放总量	万立方米	28	
炉渣产生量	吨	29	
炉渣处置量	吨	30	
炉渣综合利用量	吨	31	
炉渣倾倒丢弃量	吨	32	

综 4 0 3 表续表（一）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本年实际
甲	乙	丙	1
焚烧飞灰产生量	吨	33	
焚烧飞灰处置量	吨	34	
焚烧飞灰综合利用量	吨	35	
厌氧发酵处置方式			
厌氧发酵处置厂数	个	36	0
处理能力	吨/日	37	
实际处理量	万吨	38	
生物分解处置方式			
生物分解处置厂数	个	39	0
处理能力	吨/日	40	
实际处理量	万吨	41	
其他处置方式			
其他方式处置厂数	个	42	0
处理能力	吨/日	43	
实际处理量	万吨	44	
废水（含渗滤液）产生及处理情况			
废水（含渗滤液）产生量	万吨	45	3.8869
废水处理设施设计处理能力	吨/日	46	150
废水处理量	万吨	47	3.8869
废水排放量	万吨	48	1.7284
渗滤液膜浓缩液产生量	万吨	49	2.1585

综 4 0 3 表续表（二）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代码	产生量	排放量
甲	乙	丙	1	2
渗滤液中主要污染物				
化学需氧量	吨	50	59.275	0.752
生化需氧量	吨	51	12.885	0.183
总氮	吨	52	1.362	0.234
氨氮	吨	53	1.057	0.132
总磷	吨	54	0.068	0.005

总砷	千克	55	5.986	0.207
总铅	千克	56	3.459	0
总镉	千克	57		
总汞	千克	58	0.039	0
总铬	千克	59		
六价铬	千克	60		

焚烧废气中主要污染物

焚烧废气排放量	立方米	61	—	
二氧化硫排放量	千克	62	—	
氮氧化物排放量	千克	63	—	
颗粒物排放量	千克	64	—	
汞及其化合物排放量	千克	65	—	

单位负责人： 统计负责人：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报出日期： 20 年 月 日